

信仰合法



停止迫害

立即无条件释放大法弟子王凤华、汪新艳

河北省任丘市法轮功女学员王凤花、汪新艳，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五日，在安新县白庄发放真相资料时被绑架，被非法关押在任丘市看守所至今。近期任丘市检察院对王凤花、汪新艳进行批捕，阴谋进一步迫害。

在此正告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公检法人员：

法轮功学员秉承“真、善、忍”修心性，于国于民只有利没有弊。

中共对法轮功迫害的十多年当中，利用媒体一言堂散布谎言，诋毁抹黑法轮功，煽动民众的仇恨，为加剧迫害制造借口。相反，法轮功学员被中共剥夺了所有的言论权利，被禁止发声、上访，他们冒着生命危险发放真相资料，是对百姓基本知情权和宪法的维护。

中共违背天理，走向灭亡。目前已有 1.2 亿人退出中共党、团、队组织，希望你们在此关键时刻，退党自救守住良知，善待好人，别再充当邪党的替罪羊、陪葬品。为自己和家人留条后路。

立即无条件释放王凤华、汪新艳!!!!

为了您的幸福请勿撕毁！ 明真相、识正邪、得福报！